（上接B526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系结合公司2021年度经营情况以及未来发展需要做出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已于本公告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于本公告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目前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运作、制度执行和监督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已于本公告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预计2022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正常市场行为，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该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没有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已于本公告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2022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决策程序和内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2022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已于本公告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监事会拟提名陶亚丹女士为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与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一致，自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公司监事辞职暨补选监事的公告》已于本公告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近期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发展规划、规范运作的具体情况，同意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具体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已于本公告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工作认真负责。考虑到双方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任期自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已于本公告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监事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2年度，公司将根据各监事在公司的具体情况，在其2021年度薪酬的基础上，结合公司的经营情况、相关薪酬制度以及监事会对其考核情况，确定各监事的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全体监事均已在审议确认本人薪酬时回避表决。

公司监事2021年度薪酬方案详见本公告日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已于本公告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4、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和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已于本公告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备查文件

2、《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1211　　证券简称：双枪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9

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七、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2]230Z2037号），公司2021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为70,290,772.60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0,290,772.60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5,031,315.85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353,068,272.49元，母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为48,861,526.61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当以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同时，为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况，公司应当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公司2021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48,861,526.61 元。

为积极回报股东，与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基于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利润分配政策规定，保证公司正常运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拟定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72,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36,000,000.00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后尚未分配的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若在分配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水平相匹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的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八、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考虑了公司利润实现情况，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与广大股东分享公司发展成果，有助于提升公司形象，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九、相关审批程序及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系结合公司2021年度经营情况以及未来发展需要做出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经营现状和未来发展规划，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对利润分配的有关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因此，我们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2、在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同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时备案。

十一、备查文件

1、《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1211　　证券简称：双枪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0

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规定，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347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1,8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26.4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475,200,000.00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18,289,150.93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7月30日划至指定账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1年7月30日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1]230Z0174号《验资报告》。

公司已将募集资金存放于为本次发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由公司分别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2021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2021年7月31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9,060,200.00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9,060,200.00元；（2）2021年度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22,491,635.73元（包括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9,060,200.00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295,797,515.20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1,807,474.81元，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815,730.28元，募集资金2021年12月31日余额合计为298,420,720.29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1年8月16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杭州余杭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庆元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庆元支行）和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兴业银行杭州余杭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57950100100349559），兴业银行杭州余杭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57950100100349311），建设银行庆元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3050169733509111111）。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兴业银行杭州余杭支行	357950100100349559	1,155,095.13
兴业银行杭州余杭支行	357950100100349311	1,310,232.75
建设银行庆元支行	33050169733509111111	6,955,392.41
合计		9,420,720.29

注：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298,420,720.29元，其中专户活期存款余额为9,420,720.29元，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185,000,000.00元，闲置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104,000,000.00元。

三、2021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122,491,635.73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2021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2.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2021年9月16日分别召开董事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由于对政策理解不到位，公司相关人员误以为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购买理财产品，因此存在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但尚未经股东大会审议的情况下提前购买结构性存款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公司本次现金管理购买额度未超过审议额度，该程序瑕疵行为未造成募集资金损失，未对公司造成实质性不利影响。

公司董事会在知悉上述事项后充分重视，已根据要求完成自查整改，进一步加强对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人员的培训教育，强化内控管理以及募集资金使用的审批环节和风险控制环节，杜绝此类行为的再次发生。公司承诺后续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1年度已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公司编制的《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2021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

附表1：

2021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总额				41,828.9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249.1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249.17	
日用餐厨具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27,497.34	27,497.34	27,497.34	906.13	906.13	26,591.21	3.30	2024年8月	—	—	否
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3,000.00	3,000.00	3,000.00	11.46	11.46	2,988.54	0.38	2023年8月	—	—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1,331.58	11,331.58	11,331.58	11,331.58	11,331.58	-	100.00	不适用	—	—	否
合计	—	41,828.92	41,828.92	41,828.92	12,249.17	12,249.17	29,579.75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906.02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906.02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年10月2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过，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10,400.00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24.86%，使用期限为一年内。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决议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2021年度公司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1、公司于2021年9月6日认购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庆元支行《建行浙江分行定制型单位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429期》10,000.00万元，于2021年11月5日已到期，收益为62.47万元； 2、公司于2021年9月6日认购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庆元支行《建行浙江分行定制型单位结构性存款2021年第430期》16,000.00万元，于2022年3月6日到期； 3、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认购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对公封闭式新型结构性存款》2,500.00万元，于2021年11月26日已到期，收益为20.44万元； 4、公司于2021年11月30日认购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对公封闭式新型结构性存款》2,500.00万元，于2022年2月28日到期；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29,842.07万元，募投项目尚未完工形成结余。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证券代码：001211　　证券简称：双枪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1

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柯茂奎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十二、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为有效地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开展，公司对2022年度拟与关联方进行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2022年度将与关联方临海市东珈工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海东珈”）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不超过1,100.00万元。公司2021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963.13万元。

2、2022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临海市东珈工艺有限公司	采购筷子等产品	按市场价格	1,100.00	158.11	963.13
	小计			1,100.00	158.11	963.13

3、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临海市东珈工艺有限公司	采购筷子等产品	963.13	1,100.00	1.65	-12.44	
	小计		963.13	1,100.00	1.65	-12.44	

十三、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临海市东珈工艺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临海市东珈工艺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082329988384U
法定代表人	赵辉
注册资本	1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5-02-25
公司住所	浙江省台州市临海市古城街道观澜路9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日用木制品制造；纸制品制造；塑料制品制造；金属制日用品制造；日用木制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服装辅料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塑料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止2021年12月31日，总资产372.21万元，净资产189.33万元，主营业务收入1,274.02万元，净利润34.22万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的董事、副总经理柯茂奎的姐夫洪斌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持有临海东珈30.00%的股权，自2022年3月29日已退出持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临海东珈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与其进行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

临海东珈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

十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并按照协议约定进行结算。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的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内，公司与关联方将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签订相关协议。

十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2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所必需的正常业务往来，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交易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亦没有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十六、独立董事及中介机构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公司事前向独立董事提交了《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相关资料。我们对此进行了事前审查，经过严格审查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后，我们认为公司2022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正常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没有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同意将《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公司根据日常关联交易管理需要，进行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经查阅相关文件，我们认为本次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而产生，关联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属于在公平、公正、公开的基础上进行的正常市场行为，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也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制定的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并同意将《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上述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发表事前审核意见及同意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已发表同意意见。本次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关联交易的进行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公司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合理、公允，符合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需要，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双枪科技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十七、备查文件

1、《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1211　　证券简称：双枪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2

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2022年度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其中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杭州漫轩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拟提供担保金额为3,000万元，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十八、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在2022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担保期限依据与金融机构最终签署的合同确定。公司2022年度拟新增的担保额度1.2亿元人民币，新增担保额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						
	浙江双枪竹木有限公司	100%	57.46%	2,370	3,000	3.23%	否
	浙江双枪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00%	67.58%	0	2,000	2.15%	否
	龙泉双枪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100%	0%	0	4,000	4.30%	否
	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子公司						
	杭州漫轩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	70.48%	0	3,000	3.23%	否
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担保小计				2,370	12,000	--	--

十九、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2022年度拟新增的被担保人基本情况如下：

1、浙江双枪竹木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名称	浙江双枪竹木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98年4月13日
注册地点	浙江省丽水市庆元县松源街道会溪工业园路67号
法定代表人	郑承烈
注册资本	6,120万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竹制品制造；日用木制品制造；日用木制品销售；软木制品制造；软木制品销售；日用陶瓷制品制造；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制造；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生物基材料制造；日用杂品制造；五金产品零售；汽车装饰用品制造；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生物基材料销售；日用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搪瓷制品制造；搪瓷制品销售；日用品批发；母婴用品销售；文具用品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文具用品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五金产品批发；日用百货销售；家具制造；家具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母婴用品制造；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农副产品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批发；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金属制日用品制造；地板制造；竹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与本公司关系	全资子公司

产权及控制关系：实际控制人为郑承烈先生。公司持有100%股权。

@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8,143,740.33	7,621,064.98
负债总额	4,679,265.14	4,105,079.24
净资产	3,464,475.18	3,515,985.74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第一季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675,661.60	990,244.71
利润总额	478,606.31	60,963.94
净利润	434,621.45	51,510.56

根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浙江双枪竹木有限公司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浙江双枪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名称	浙江双枪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8年8月6日
注册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百丈镇竹城路103号2幢1006室
法定代表人	邵娇飞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经营范围	销售：农林牧产品（除食品药品）、厨卫用品、卫生用品、文具用品、竹木餐厨配件、竹木家居产品、食用菌；服务：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与本公司关系	全资子公司

产权及控制关系：实际控制人为郑承烈先生。公司持有100%股权。

@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54,860.48	308,258.04
负债总额	307,399.29	134,815.55
净资产	147,461.19	173,442.49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第一季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563,478.90	359,727.46
利润总额	26,872.38	27,013.08
净利润	25,169.94	25,981.31

根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浙江双枪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杭州漫轩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名称	杭州漫轩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4年4月3日
注册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联创街188号5幢501-506室
法定代表人	倪国伟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经营范围	销售及网上销售：日用百货、针纺织品、服装鞋帽、竹木制品、不锈钢制品、文体用品、办公用品、陶瓷制品、塑料制品、包装材料；服务：投资管理、网络技术技术咨询、计算机硬件技术开发、企业策划。
股权结构	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与本公司关系	全资子公司

产权及控制关系：实际控制人为郑承烈先生。公司持有100%股权。

@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63,197.06	654,490.63
负债总额	467,405.96	404,208.97
净资产	195,791.10	25,0281.65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第一季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462,266.67	623,124.29
利润总额	54,201.77	73,597.81
净利润	34,064.99	54,490.56

根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杭州漫轩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龙泉双枪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名称	龙泉双枪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1年8月26日
注册地点	浙江省丽水市龙泉市剑池街道经济开发区埠头区块1-2号地块
法定代表人	周兆成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竹制品制造；竹制品销售；日用木制品销售；林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商务代理代办服务；家居用品制造；家居用品销售；家具制造；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金属制日用品制造；日用品生产专用设备制造；日用品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与本公司关系	全资子公司

产权及控制关系：实际控制人为郑承烈先生。公司持有100%股权。

@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99,523.57	408,366.52
负债总额	0.00	-174.13
净资产	399,523.57	408,540.65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第一季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00	0.00
利润总额	-476.43	-982.92
净利润	-476.43	-982.92

根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杭州漫轩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协议中的担保方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费率等重要条款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与金融机构在以上额度内协商确定，并签署相关合同，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

二十一、董事会意见

1、本次拟新增的担保额度预计事项主要为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

2、本次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担保、全资子公司对公司担保，各相关子公司生产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总体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3、以上担保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审议、表决程序合法合规，没有违反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上述事项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2022年度，公司拟在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日常经营需要时为其提供对外担保，担保总金额上限为1.2亿元，该担保事项是为满足公司及控股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保证公司业务顺利开展。本次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担保、全资子公司对公司担保，有利于解决子公司的资金需求，保障子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性，且上述公司生产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整体风险可控，符合公司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制定的2022年度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并同意将《关于公司2022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若本次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审批通过，按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上限计算，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5,000万元，占公司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5.38%；全资子公司对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8,000万元，占公司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8.61%。

截至目前，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二十四、备查文件

1、《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1211　　证券简称：双枪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3

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二十五、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基本情况

4、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160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131人，其中504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2020年度收入总额为187,578.73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163,126.32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73,610.92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274家上市公司2020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31,843.39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采矿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185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至2021年12月31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9亿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纪律处分0次。5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1次；1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1次。10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1次。

5、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黄敬臣，2004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4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安徽建工、交建股份、华恒生物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王书彦，2015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1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皖仪科技、设计总院、润东科技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范学军，2003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1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鹏起科技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黄敬臣、签字注册会计师王书彦、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范学军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二十六、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考虑到双方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因此，我们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公司事前向独立董事提交了《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及相关资料。我们对此进行了事前审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坚持独立审计原则，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考虑到公司审计工作的稳定性、连续性、完整性以及双方建立起的良好合作关系，我们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经核查，在审阅《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后，我们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为公司提供了良好的审计服务，为公司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二十七、备查文件

1、《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6、《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1211　　证券简称：双枪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5

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2018年12月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1日起实施新租赁准则。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预计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二十八、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6、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与变更日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2018年12月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公司于2021年1月1日起实施新租赁准则。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8年12月修订并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7、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8、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新收入准则。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十九、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十、相关审核程序及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会议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国家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

（下转B528版）